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及香港中央結算有限公司(「香港結算」)對本公告的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NAYUKI

Nayuki Holdings Limited

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150)

有關某些新聞報導的澄清公告

茲提述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日期為2021年8月4日之公告(「該公告」)，內容有關若干新聞報導。除文義另有所指外，本公司所用詞彙應與該公告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董事會謹此宣佈，就該公告的內容修改如下：

「本公告乃由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連同其附屬公司稱為「本集團」)自願作出。

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注意到於2021年8月2日和2021年8月3日發表的若干新聞報導(「新聞報導」)，其內容包括北京兩家奈雪茶飲店的食品安全以及廣東省相關政府部門對某些奈雪茶飲店進行的食品安全檢查的執法行動。

董事會謹此強調，本集團在日常業務營運中致力遵守食品安全及產品質量要求。本公司在獲悉新聞報導和廣東省相關政府部門對某些奈雪茶飲店進行的食品安全檢查的執法行動後，隨即成立專項工作組，對新聞報導所提述的事項進行調查。上述的北京兩家奈雪茶飲店已立即暫停營業，以便集團進行全面調查。為進一步確保食品安全及避免事件再

次發生，本公司將(其中包括)(i)增加聘請外部服務供應商對北京的上述兩家奈雪茶飲店進行消殺的頻率；(ii)進一步提升集團的門店經營自動化程度，包括店內庫存管理系統，以準確跟蹤和智能分析庫存水平和主要原材料的有效期，以確保店內員工嚴格遵守和執行本集團有關食品安全和產品質量的質量控制政策和程序。

董事會謹此告知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截至本公告日期，本公司並無因新聞報導所提述的事項受到中國相關政府部門的任何行政罰款。雖然集團的整個奈雪茶飲店網絡已採用完全標準化的食品製備流程，以確保食品安全和食品質量要求，但集團已積極配合相關政府部門對北京的上述兩家奈雪茶飲店進行上門檢查，並按照相關政府部門的指導整改上述兩家奈雪茶飲店的營運，以確保其符合相關適用的食品安全要求。

綜上所述，並據董事經作出合理查詢後所深知，董事認為新聞報導所述事項不會對本集團的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任何重大不利影響。

本公司股東及潛在投資者在買賣股份時務請審慎行事。」

除上述顯示的修改外，該公告的其他內容維持不變。

承董事會命
奈雪的茶控股有限公司
董事長
趙林先生

深圳，2021年8月4日

於本公告日期，本公司董事會包括執行董事趙林先生、彭心女士及鄧彬先生；非執行董事潘攀先生、邵鋼先生及黃德煒先生；及獨立非執行董事陳群生先生、劉異偉先生及張蕊女士。